

股票簡稱：佛山照明（A股） 粵照明B（B股） 公告編號：2012-026  
股票代碼：000541（A股） 200541（B股）

**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本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於2012年7月6日以電子郵件的方式向全體董事發出了會議通知，並於2012年7月12日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會議通過通訊傳真方式審議會議議案，9名董事參加會議審議，8名有效表決權的董事對會議議案作出表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審議通過了以下議案：

- 審議通過關於與佛山施諾奇加州電氣有限公司、佛山市斯朗柏企業有限公司的關聯關係及2009年-2011年日常關聯交易的說明議案；
- 同意6票，反對0票，棄權2票  
公司董事長鍾信才先生依照相關法律、法規依法回避表決。  
代表歐司朗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 Joerg Thaele（泰勒先生）和吳勝波先生由於時間關係及缺乏信息，無法對交易的關聯關係作出核實和判斷；對涉及該關聯交易的定價原則和定價依據，及其各自的公允性、合理性、對公司獨立性的影響也尚未能作出評估，因此他們對此議案投棄權票。  
具體內容請參見公司同日在《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及巨潮資訊網 www.cninfo.com.cn 上發佈的《關於與佛山施諾奇加州電氣有限公司、佛山市斯朗柏企業有限公司的關聯關係及2009年-2011年日常關聯交易的說明的公告》

2、審議通過關於2009年與（香港）青海天際稀有元素科技開發有限公司共同出資設立青海佛照鋰電正極材料的關聯關係及關聯交易的說明議案；

同意6票，反對0票，棄權2票  
公司董事長鍾信才先生依照相關法律、法規依法回避表決。  
代表歐司朗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 Joerg Thaele（泰勒先生）和吳勝波先生由於時間關係及缺乏信息，無法對交易的關聯關係作出核實和判斷；對涉及該關聯交易的定價原則和定價依據，及其各自的公允性、合理性、對公司獨立性的影響也尚未能作出評估，因此他們對此議案投棄權票。  
具體內容請參見公司同日在《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及巨潮資訊網 www.cninfo.com.cn 上發佈的《關於2009年與（香港）青海天際稀有元素科技開發有限公司共同出資設立青海佛照鋰電正極材料的關聯關係及關聯交易的說明的公告》

3、審議通過關於2010年與青海威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共同出資設立青海佛照鋰電正極材料的關聯關係及關聯交易的說明議案；  
同意6票，反對0票，棄權2票  
公司董事長鍾信才先生依照相關法律、法規依法回避表決。  
代表歐司朗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 Joerg Thaele（泰勒先生）和吳勝波先生由於時間關係及缺乏信息，無法對交易的關聯關係作出核實和判斷；對涉及該關聯交易的定價原則和定價依據，及其各自的公允性、合理性、對公司獨立性的影響也尚未能作出評估，因此他們對此議案投棄權票。  
具體內容請參見公司同日在《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及巨潮資訊網 www.cninfo.com.cn 上發佈的《關於2010年與青海威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共同出資設立青海佛照鋰電正極材料的關聯關係及關聯交易的說明的公告》

**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2年7月12日**

股票簡稱：佛山照明（A股） 粵照明B（B股） 公告編號：2012-027  
股票代碼：000541（A股） 200541（B股）

**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與佛山施諾奇加州電氣有限公司、  
佛山市斯朗柏企業有限公司的關聯  
關係及2009年-2011年日常關聯  
交易的說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本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於近日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廣東監管局發的《行政監管措施決定書》[2012]9號。《關於對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採取責令改正措施的決定》（以下簡稱“決定”），該《決定》指出本公司2009年報、2010年中期及年報、2011年中期及年報未披露與佛山施諾奇加州電氣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施諾奇”）、佛山斯朗柏企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斯朗柏”）的關聯關係、關聯交易；未在上述定期報告中披露與（香港）青海天際稀有元素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青海天際”）的關聯關係；未如實披露與香港天際共同出資設立青海佛照鋰電正極材料的關聯交易。

公司董事會對《決定》提出的問題高度重視，結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實際情況，按照《決定》中提出的責令改正要求，進行認真整改，現將本公司與施諾奇、斯朗柏的關聯關係及2009年-2011年日常關聯交易情況進行補充披露。

一、公司與施諾奇、斯朗柏的關聯關係的說明  
施諾奇與斯朗柏的法定代表人分別鍾光亮和鍾水暉，分別是本公司董事長鍾信才先生的大兒子和小兒子，且分別直接控制施諾奇與斯朗柏，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規則的規定，施諾奇與斯朗柏均是本公司的關聯人，公司與施諾奇、斯朗柏分別構成關聯關係。

二、關聯方介紹  
14、佛山施諾奇加州電氣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鍾水亮；註冊資本：14萬美元；註冊地址：佛山市禪城區汾江北路66號首層1-9軸（2#）鋪；經營範圍：從事電光源照明燈具系列產品、電子產品、模具生產、電光源照明燈具系列產品、電子產品、模具、辦公用品、家用電器的批發、進出口業務以及與相關業務的售後服務（生產項目僅限於分支機構經營，涉及配額許可證管理、專項規定管理的高品按照國家有關規定辦理） 近三年財務資料如下：

年份	總資產	淨資產	營業收入	淨利潤
2009	22,149,383.34	+1,218,335.59	30,729,140.06	-834,221.99
2010	25,793,273.82	-3,689,000.28	38,937,489.87	-2,704,891.22
2011	24,213,253.15	-5,349,626.56	15,574,389.27	-2,179,604.37

2、佛山市斯朗柏企業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鍾水暉；註冊資本：50萬元人民幣；註冊地址：佛山市禪城區汾江北路68號首層2號舖；經營範圍：經銷：電子產品；五金交電器材；電光源、照相器材，陶瓷製品，機動車零配件，電腦網路產品。近三年財務資料如下：

年份	總資產	淨資產	營業收入	淨利潤
2009	14,250,956.46	1,559,448.27	11,946,858.98	64,559.50
2010	14,632,020.75	1,545,557.96	10,820,136.64	-13,890.31
2011	16,972,323.21	1,471,088.91	14,095,000.13	-74,459.05

三、與施諾奇、斯朗柏2009年-2011年的日常關聯交易的基本情況

發生年份	關聯交易類別	關聯人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金額	占同業交易比例	金額	占同業交易比例	金額	占同業交易比例
2009年	關聯採購材料	佛山施諾奇加州電氣有限公司	20,694,641.87	3.56%				
		佛山市斯朗柏企業有限公司						
	關聯銷售	佛山施諾奇加州電氣有限公司	9,942,156.28	0.59%				
	佛山斯朗柏企業有限公司	4,125,071.37	0.25%					
房租水電	佛山施諾奇加州電氣有限公司	89,794.04	0.00%					
	佛山斯朗柏企業有限公司	53,400.00	0.00%					
2010年	關聯採購材料	佛山施諾奇加州電氣有限公司	32,832,508.30	4.47%				
		佛山市斯朗柏企業有限公司						
	關聯銷售	佛山施諾奇加州電氣有限公司	7,808,682.16	0.40%				
	佛山斯朗柏企業有限公司	4,650,702.88	0.24%					
房租水電	佛山施諾奇加州電氣有限公司	106,923.07	0.00%					
	佛山斯朗柏企業有限公司	53,400.00	0.00%					
2011年	關聯採購材料	佛山施諾奇加州電氣有限公司	444,653.87	0.04%				
		佛山市斯朗柏企業有限公司	391,244.00	0.03%				
	關聯銷售	佛山施諾奇加州電氣有限公司	968,497.44	0.04%				
	佛山斯朗柏企業有限公司	4,634,993.15	0.21%					
房租水電	佛山施諾奇加州電氣有限公司	113,775.05	0.01%					
	佛山斯朗柏企業有限公司	53,400.00	0.00%					

四、定價政策和定價依據  
1、定價政策和定價依據：公司向關聯方購買材料和銷售產品，在交易時以市場價格為基礎，由雙方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則簽訂協定，並嚴格按照協定執行。

2、上述交易沒有產生利益轉移事項。  
3、上述交易標的沒有特殊性。  
五、交易目的和對上市公司影響  
1、交易的必要性和持續性  
公司的生產需要優質材料的穩定供應，此種關聯交易是必要的，在一定時期內長期存在。  
公司的部分生產通過關聯方銷售，可在一定程度上帶動公司生產規模的擴張，維持持續性關聯交易，將存在一定時期內長期存在。  
2、交易的原因和真實意圖  
公司選擇向關聯方銷售材料，主要是可以集中採購公司所需的部分材料，而且供貨及時、品質保證，有利於降低成本。  
3、公司選擇向關聯方銷售產品，主要是增加本公司的銷售管道，是對本公司銷售管道有益的補充。  
3、交易的公允性：上述關聯交易是在公平、公正、合理的基礎上嚴格按照協議執行，無損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此類關聯交易不會對公司本期以及未來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產生不利影響。  
4、對公司獨立性的影響：公司與上述關聯方之間的日常關聯交易對本公司的獨立性沒有影響，公司主要業務不會因此對關聯人形成依賴或者被其控制。  
六、審議程序  
1、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本次關聯交易，關聯董事鍾信才先生依法回避表決。  
2、公司三名獨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提交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的事前認可函；根據有關規定，我們認真審閱施諾奇、斯朗柏與公司2009年-2011年日常關聯交易的材料，並向有關方面進行了調查，我們

同意將施諾奇、斯朗柏與本公司2009年-2011年日常關聯交易事項提交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並按規定進行披露。

- 此項日常關聯交易將在董事會通過後進行披露。
- 備查文件  
1、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決議；  
2、獨立董事就上述關聯交易出具的事前認可意見。

**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2年7月12日**

股票簡稱：佛山照明（A股） 粵照明B（B股） 公告編號：2012-028  
股票代碼：000541（A股） 200541（B股）

**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2009年與（香港）青海天際稀有  
元素科技開發有限公司共同出資設立青  
海佛照鋰電正極材料的關聯  
關係及關聯交易的說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本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於近日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廣東監管局發的《行政監管措施決定書》[2012]9號。《關於對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採取責令改正措施的決定》（以下簡稱“決定”），該《決定》指出本公司未在上述定期報告中披露與（香港）青海天際稀有元素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青海天際”）的關聯關係；未如實披露與香港天際共同出資設立青海佛照鋰電正極材料的關聯交易。公司董事會對《決定》提出的問題高度重視，結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實際情況，按照《決定》中提出的責令改正要求進行認真整改，現將本公司與香港天際共同出資設立青海佛照鋰電正極材料的關聯關係及關聯交易情況進行補充披露。

一、公司與香港天際的關聯關係說明  
1、香港天際的基本情況  
(1) 公司名稱：（香港）青海天際稀有元素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2)、註冊地址：FLAT/RM 1005 10/F PROSPEROUS BUILDING 48-52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K  
(3)、註冊資本：10000港幣  
(4)、法定代表人：黃三貴  
(5)、經營範圍：碳酸鋰、氯化鋰及其系列產品  
(6)、財務狀況：因該公司是以其技術出資入股佛照鋰電，並無其他實際經營業務。

2、本公司與香港天際的關聯關係  
根據2009年9月11日公告（公告編號2009-020），佛照鋰電的股東是華歐技術諮詢及企劃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歐公司”），原因是當時華歐公司的專利技術尚未有資格以技術出資方式為佛照鋰電的股東。因此香港天際當時未有資格以技術出資方式為佛照鋰電的股東。後來華歐公司把專利技術過戶至香港天際，佛照鋰電的股東才從華歐公司變成了香港天際。華歐公司與香港天際的實際控制人同為黃三貴。  
香港天際的股東為黃三貴、鍾水暉，其股權比例分別為71%、29%，且鍾水暉在香港天際公司擔任董事職務。鍾水暉是本公司董事長鍾信才先生的次子，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規則的規定，本公司與香港天際構成關聯關係。

二、關聯交易概述  
1、本公司與香港天際、鋰能控股有限公司、青海原點商貿有限責任公司於2009年9月10日下午在廣東佛山市禪城區簽署了協議，同意在青海省西寧市經濟開發區共同出資組建佛照鋰電（參見本公司2009年9月11日公告，公告編號2009-020）。

2、本次對外投資事項已於2009年9月10日上午，經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審議，並以9票贊成，0票反對，0票棄權審議通過（參見本公司2009年9月11日公告，公告編號2009-020）。

3、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本次對外投資事項屬公司董事會審批許可權，不高經過過公司股東大會批准。

4、由於香港天際與本公司構成關聯關係，因此公司此次與香港天際共同出資設立佛照鋰電產成關聯關係。  
三、設立公司的基本情況  
1、公司名稱：青海佛照鋰電開發有限公司  
2、註冊資本：3萬港元（2010年增資到1億元）  
3、註冊地址：青海省西寧市  
4、投資及名稱  

投資者名稱	出資額（萬元）	出資比例	出资方式	出資時間	資金來源
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923	38%	現金	辦理商業登記前	自籌
香港天際稀有元素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2,538.94	33%	專利技術	-	-
青海原點商貿有限責任公司	1153.34	15%	現金	辦理商業登記前	自籌
青海原點商貿有限責任公司	1077.5	14%	現金	辦理商業登記前	自籌
合計	7,692.3	100%	-	-	-

5、經營範圍：研發、生產、銷售稀有元素原材料及其附產品。  
本項目不涉及礦業資源，充分利用青海湖鹽鹼水通過吸提技術提取碳酸鋰。合資公司成立後，公司利用獨特的專利技術採取以下形式經營：①租用青海當地企業現有的廠房，設廠吸取生產碳酸鋰；②與青海當地企業合作經營；③合資公司自主經營。  
四、交易目的和對公司的影響  
1、利用稀有元素開發的條件和基礎，將由傳統的製造業的生產性企業，延伸至新資源開發行業，合理調整公司的資金佈局和產業結構，爭取未來形成碳酸鋰提取、鋰電池材料和鋰電池的生產，逐步形成新資源提取的產業鏈。  
2、項目採用（香港）青海天際稀有元素科技開發有限公司的國際專利（專利號碼：201023738X），工藝技術成熟可靠，可提取出的產品經國家權威部門、中國國家無機鹽品質監督檢驗中心的檢驗報告）檢測，碳酸鋰含量高達99.3%，超過國家98%的規定指標一點三個百分點，達到了國際領先水平。  
3、礦產是國家支撐發展的新資源產業。隨著鋰產品應用市場的迅速發展，國內外對鋰資源出現強勁的需求，我國西部儲存著大量的碳酸鋰資源，今後每年的需求預計將持續成幾億元數位的增長，鋰產品應用市場和新能源產業的快速发展，為碳酸鋰提供廣闊的市場需求。通過本次共同投資設立青海佛照鋰電開發有限公司，使公司進入新資源領域，為公司發展新產品和科技進步創造更好的條件，進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整體競爭力。

公司本次與香港天際共同出資設立佛照鋰電產成關聯關係，公平、公正、互利的原則，不會損害各方的利益，也不影響本公司的獨立性，符合公司的戰略規劃和長遠發展目標，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  
五、審議程序  
1、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本次關聯交易，關聯董事鍾信才先生依法回避表決。  
2、公司三名獨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提交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的事前認可函；公司與香港天際共同出資設立佛照鋰電，共同投資碳酸鋰事業，符合公司的戰略規劃和長遠發展目標，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我們同意將此關聯交易事項提交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並按規定進行披露。

六、備查文件  
1、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決議；  
2、獨立董事就上述關聯交易出具的事前認可意見。

**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2年7月12日**

股票簡稱：佛山照明（A股） 粵照明B（B股） 公告編號：2012-029  
股票代碼：000541（A股） 200541（B股）

**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2010年與青海威力新能源材料  
有限公司共同出資設立青海佛照鋰電  
正極材料的關聯關係及關聯  
交易的說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本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於2012年7月8日收到深圳證券交易所公司部關注函[2012]第159號《關於對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的關注函》（以下簡稱“關注函”）。該《關注函》中要求本公司詳細說明本公司與青海威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青海威力公司”）之間的關係是否構成關聯關係；本公司與青海威力公司之間的交易是否屬於關聯交易，是否按規定履行了相關審議程序及披露義務；如有的，請補充履行法定審議程序及披露義務。公司董事會對《關注函》提出的問題高度重視，結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實際情況，按照《關注函》提出的要求，現對本公司2010年與青海威力公司共同出資設立青海佛照鋰電正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鋰電正極公司”）的關聯關係及關聯交易情況進行說明與補充披露。

一、公司與青海威力公司的關聯關係說明  
1、青海威力公司的基本情況  
(1) 公司名稱：青海威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 註冊地址：西寧東川工業園  
(3) 註冊資本：2000萬元人民幣  
(4) 法定代表人：李海濤  
(5) 經營範圍：鹽湖礦水資源的提取材料的研究、開發、銷售  
(6) 財務狀況：

年份	總資產	淨資產	營業收入	淨利潤
2010	23,955,809.85	12,955,809.85	0.00	-42,612.76
2011	37,918,898.47	12,918,898.47	0.00	-36,911.38

2、本公司與青海威力公司的關聯關係  
佛山市斯朗柏企業有限公司是青海威力公司的股東，佔20%的股權，鍾水暉是該20%股權的實際控制人，且鍾水暉是本公司董事長鍾信才先生的次子，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規則的規定，本公司與青海威力公司構成關聯關係。

二、關聯交易概述  
1、本公司與合肥鋰能新材料有限公司、青海威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鋰能控股有限公司、江蘇蘇通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於2010年8月17日簽署協議，共同發起設立鋰能正極公司，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均為普通股。公司主營鋰電池正極材料的生產與銷售業務。該公司於2010年8月18日公告，公告編號2010-034）。  
2、本次對外投資事項已於2010年8月17日上午，經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並以9票贊成，0票反對，0票棄權審議通過（參見本公司2010年8月18日公告，公告編號2010-034）。

3、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本次對外投資事項屬公司董事會審批許可權，不需經過過公司股東大會批准。  
4、由於青海威力公司與本公司構成關聯關係，因此公司此次與青海威力公司共同出資設立鋰電正極公司構成關聯交易。  
三、設立公司的基本情況  
1、公司名稱：青海佛照鋰電正極材料有限公司  
2、註冊資本：5000萬元  
3、註冊地址：青海省西寧市  
4、股權結構：

企業名稱	關聯內容	關聯交易定價方式及決策程序	本期數		上期數	
			金額	占當期採購比例	金額	占當期採購比例
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採購材料	市場價	13,939,936.36	1.15%	13,802,760.01	1.88%
佛山電器（中國）有限公司	銷售產品	市場價	8,903,714.18	0.74%	12,943,950.00	1.76%
佛山（新鄉）照明機械有限公司	銷售產品	市場價	17,094.02	0.00%	-	-
歐司朗（中國）照明有限公司	銷售產品	市場價	1,863,431.90	0.08%	3,279,989.61	0.17%
佛山（新鄉）照明機械有限公司	銷售產品	市場價	1,831,671.81	0.72%	21,595,678.57	1.10%
佛山（新鄉）照明機械有限公司	銷售產品	市場價	-	-	46,435.90	0.00%
合計			95,744,403.38	4.33%	108,355,279.35	5.54%

5、經營範圍：鋰電正極材料的生產與銷售  
四、交易目的和對公司的影響  
1、近年來，以磷酸鐵鋰為正極材料的鋰電池，因其安全性高、原料來源廣、價格低、迴圈壽命長且無毒無污染，是真正的綠色能源，被認為是電動汽車動力電池的最佳選擇。作為鋰離子動力電池用關鍵材料的磷酸亞鐵鋰的產業化建設具有現實意義和發展意義。  
2、投資建設正極材料生產企業，是公司打造新資源產業鏈的重要舉措。可以大幅提升產業鏈的附加值；為下游的鋰電池生產提供原料保障；增強公司對產業鏈的掌控能力。  
3、公司本次與青海威力公司共同出資設立鋰電正極公司遵循公開、公正、公平、互利的原則，不會損害各方的利益，也不影響本公司的獨立性，符合公司的戰略規劃和長遠發展目標，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

五、審議程序  
1、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本次關聯交易，關聯董事鍾信才先生依法回避表決。  
2、公司三名獨立董事出具了表示同意提交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的事前認可函；公司與青海威力公司共同出資設立鋰電正極公司，共同投資正極材料專案，符合公司的戰略規劃和長遠發展目標，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我們同意將此關聯交易事項提交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次會議審議，並按規定進行披露。

**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2年7月12日**

股票簡稱：佛山照明（A股） 粵照明B（B股） 公告編號：2012-030  
股票代碼：000541（A股） 200541（B股）

**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報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本公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於2012年7月4日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廣東監管局發的《行政監管措施決定書》[2012]9號。《關於對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採取責令改正措施的決定》（以下簡稱“決定”），該《決定》中責令本公司於收到《決定》書之日起10日內在中國證監會指定信息披露媒體上，補充披露與施諾奇、斯朗柏、青海天際的關聯關係及近三年的關聯交易情況，以及更正後的2011年年度報告。（詳細內容參見巨潮資訊網2012年7月6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編號2012-024）。按照廣東證監局的要請，現將2011年年度報告更正如下：

一、年報——第九節 重要事項  
(八)、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事項：  
更正前：

關聯方	向關聯方銷售產品和提供勞務		向關聯方採購產品和接受勞務	
	交易金額	占同業交易金額的比例	交易金額	占同業交易金額的比例
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7078	3.18%	1715	1.34%
佛山電器（中國）有限公司	186	0.08%	890	0.69%
佛山（杭州）照明電器有限公司	0	0.00%	85	0.07%
歐司朗（中國）照明有限公司	730	0.33%	0	0.00%
佛山（新鄉）電光機械有限公司	1583	0.71%	0	0.00%
佛山（新鄉）照明機械有限公司	942	0.02%	0	0.00%
合計	9622	4.38%	2091	2.18%

其中：報告期內公司向控股股東及其關聯公司銷售產品或提供勞務的關聯交易金額9,622萬元。  
●上述各項交易以市場價格為定價原則，是公平、公允的；  
●公司的關聯交易是公司正常經營活動所需，它有利於公司的長遠發展，是必要的；  
●關聯交易不會影響公司的獨立性。  
更正後：

關聯方	向關聯方銷售產品和提供勞務		向關聯方採購產品和接受勞務	
	交易金額	占同業交易金額的比例	交易金額	占同業交易金額的比例
佛山電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7,078.00	3.18%	1,715.00	1.34%
佛山電器（中國）有限公司	186.00	0.08%	890.00	0.69%
佛山（杭州）照明電器有限公司	0.00	0.00%	85.00	0.07%
歐司朗（中國）照明有限公司	730.00	0.33%	0.00	0.00%
佛山（新鄉）電光機械有限公司	1,583.00	0.71%	0.00	0.00%
佛山（新鄉）照明機械有限公司	44.00	0.02%	0.00	0.00%
佛山斯朗柏企業有限公司	468.00	0.21%	44.00	